

#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北化大党发〔2018〕6号



## 关于印发《北京化工大学 2018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各学院、部、处及校直属单位：

现将《北京化工大学2018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推动我校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发展。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年3月28日

# 北京化工大学

## 2018 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学校建校60周年和全面启动和扎实推进世界一流学科建设之年，加强学校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重大。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全面从严治党部署，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各项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为扎实推进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提供坚强保证。

### 一、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必须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没有离开业务的政治，更没有离开政治的业务。

1.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全面从严治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学校各级党组织要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对本单位党内政治生活状况、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情况、民主集中制等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负责，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

性、原则性、战斗性。党委组织部门、纪检部门要有针对性地列席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带着问题去、带着要求去，针对具体人具体事进行点评。校党委将按照部党组要求，结合实际，制订完善高校党委运行体制机制实施办法，确保民主集中制得到有效贯彻，确保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落到实处。

**2.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学校各级党组织要对“七个有之”问题高度警觉，严肃查处违规逾矩、搞团团伙伙的行为，坚决清除对党不忠诚不老实、阳奉阴违的两面人、两面派。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精神，落实《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办法》，强化教师授课、研究生指导等教育教学纪律和规矩，改进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论坛等管理，管好各类媒体特别是网络舆论阵地，绝不给错误的思想言论提供传播渠道。全体党员要坚决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敢于同一切削弱、歪曲、否定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言行做斗争。

**3. 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学校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绝不仅仅是办几个案子、惩处几个违纪人员，而是要全面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学校各级党组织要结合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广大党员干部更加自觉地学习党章、遵守党章、维护党章，保持党的纯洁性和先进性。选人用人是衡量学校政治生态的重要方面，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以好中选优为标准而不是以纪律底线为标准选拔干部，坚决防止“带病提拔”。

## 二、打好作风建设的持久战，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

加强作风建设的核心是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要锲而不舍地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全体领导干部要把自己摆进去，带头反对特权、不搞特权，带头解决实际问题，勇于攻坚克难，敢于担当负责；带头转作风、反“四风”，既要在重大问题、原则问题上坚守红线，又要在生活小节、工作细节上坚守底线。

4. 密切关注隐形变异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四风”问题具有反复性，纠正“四风”是一场攻坚战和持久战，坚决不能止步、不能让步。校党委和各二级党组织要担负起作风建设主体责任，对隐形变异、潜入地下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时刻保持警惕，研究找出可能反弹的风险点，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着力发现问题，层层传导压力。今年起校党委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情况纳入干部述职述廉、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年度检查范围。校纪检监察部门要紧盯元旦、春节、五一、十一、中秋等节假日时间节点，针对“四风”突出问题，特别是在公款吃喝、办公用房超标、公车私用、公费旅游和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方面隐形变异、改头换面的新动向新表现，开展抽查和监督检查，坚决查处顶风违纪行为，严肃问责追责，加大通报曝光力度，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防止四风反弹回潮。

5. 扎实纠正改头换面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党上下纠正“四风”取得重大成效，随着反“四风”的深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改头换面，成为纠正“四风”的重

点。相比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存在于体制内部的自循环，人人都是参与者，人人也都是受害者，越是这样，越要更加警惕。校机关党委要在机关各部门开展纠正“四风”专项活动，坚持刀刃向内，既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老问题，也要察觉新问题，重点纠正推诿扯皮、回避问题、不作为、乱作为、好人主义等问题，特别是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方式对待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要严肃问责。各二级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深入查摆问题，找出差距不足，拿出过硬措施，扎扎实实整改，建立转变作风的长效机制。

**6. 坚决反对滋长蔓延的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教育是最大的民生工程，高校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没有例外，甚至还要更加严格。校党委将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问题的经验成效，结合学校实际研究制定《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针对存在的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要制定出台相关管理办法，划出纪律红线，教育引导领导干部严格约束自己，严格家教家风，有效防止利益冲突和廉政风险。

**7. 完善作风建设常态制度，营造良好校风。**党办、校办、纪检监察、财务、国资等部门要认真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问题的经验，结合新规定新形势和新问题，对现行的制度进行梳理，查缺补漏，努力构建作风建设长效机制，以优良的党风引领和带动学校校风、学风和机关工作作风。各二级党组织、各单位要把党规党纪贯彻落实到行政管理、教学科研、招生录取、基建后勤等业务管理和政策制度中，把党

的要求变成管党治校的根本遵循。各学院要积极推动把党的政治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向教学、科研领域延伸。大力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弘扬好教师时代新风，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静心研究学术，落实师德“一票否决”。

### **三、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用严明的纪律管党治党**

加强纪律教育，落实谈心谈话制度，使铁的纪律转化为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

**8. 增强纪律教育针对性实效性。**学校各级党组织、纪检部门要开展经常性纪律教育，把党章党规党纪作为校、院两级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党校的必修课，把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通过深入、系统、有针对性地学习，扫清党员干部对党纪的混沌状态和模糊认识，清楚纪律红线，明白做事底线。发挥先进典型引领示范和反面典型警示教育作用，用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教育，用反面典型案例当头棒喝。对已查结的党员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都要在本单位开展警示教育，用好反面教材。

**9. 深化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运用。**运用好“四种形态”主责在党委，不能认为只是纪委的事。学校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敢抓敢管、严格执纪，把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担当起来，落实好第一种形态，下功夫加强日常管理和监督，使批评教育成为常态，把抓早抓小的责任一层一层压下去。要坚持和发扬谈心谈话制度这个优良传统，校领导要多了解分管部门和联系学院党政一把手的思想、工作、生活状况，多注意干部群众对下级一把手

问题的反映，多听取下级领导班子成员对一把手的意见；各单位一把手要了解班子成员的思想、工作、生活状况，关注群众意见。各二级党组织和纪检部门要聚焦六项纪律，加大谈话提醒、约谈函询，严格执行谈话函询材料背书和审查制度，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充分发挥纪委委员、专兼职纪检干部的作用，切实担负起专责监督的政治责任。

#### **四、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构筑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

深化标本兼治，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与监督，严肃执纪问责，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10. 推动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向压倒性胜利转化。牢牢把握十九大提出的反腐败举措和目标任务，落实中央纪委十九届二次全会的要求，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行贿受贿一起查，保持反腐败力度不减、节奏不变。要紧盯选人用人、审批监管、招生招聘、工程招标、物资采购、后勤产业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发现问题，严肃查处，增强震慑，持续发力加压，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发展。

11. 深化构建标本兼治的体制机制。新颁布的国家监察法中明确规定，监察对象包括：依法接受委托管理公共事务组织中从事公务的人员、公办教育科研单位中从事管理的人员。这对做好学校纪检监察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要探索建立与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相适应的学校教职工全员监督体制，围绕监督执纪问责中的风险点，进一步健全监督管理规章制度，盯住人、管住事。着力构建“全员全程全时”监督体系，按照抓源头、抓重点、抓

关键、抓惩处的思路，紧紧围绕责任分解、责任考核、责任追究三个关键环节，细化工作责任和目标，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制度执行，加大检查考核力度，实施责任追究，确保各级管党治责任的有效落实。

要持续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建立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审计等部门协调配合机制，党纪政纪处分和组织处理综合发力，严格执纪问责、强化执行力度，强化不敢腐的震慑。各单位要深化“五个清单”建设，查找廉政风险、开展廉政风险防控，推动经济责任制落实和内部控制建设落地生根，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通过深化改革和完善制度切断利益输送链条，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各级党组织要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党的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引导党员干部坚守人民立场，拧紧“总开关”，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 **12. 坚决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

要树立“管工作、管项目必须管廉政”的思想，各项工作和廉政监管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紧盯群众反映突出的“微权力”和“微腐败”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严厉整治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基层腐败问题。

## **五、深化巡视整改，探索巡察工作体制机制**

落实中央关于深化政治巡视的新要求和教育部党组建立巡视巡察联动机制的工作部署，深化巡视整改，探索巡察工作机制，推动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13. 深化巡视整改，迎接新一轮巡视。**加强对上一轮巡视整改和校长经济责任审计整改遗留问题的跟踪督办，压实整改责任。



各级党组织和主要负责人要对本单位的政治生态负责，切实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遵守党章、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践行“四个意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查找“四风”问题，迎接新一轮的巡视。

**14. 探索对二级单位党组织开展巡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按照党章规定和上级要求，对校内巡察的领导机制、机构设置、人员组成、巡察内容、时间安排、工作程序、结果运用等进行调研，研究起草学校巡察工作实施办法，突出政治巡察，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弱化、虚化、边缘化问题。

## **六、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深化责任落实**

今年是教育系统党建质量年，要深入推进学校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把每一个基层党组织都建设成为坚强的战斗堡垒，真正担负好直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和广大师生的职责。

**15. 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落实学校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的主体责任。

（一）要牢记“责任”二字。各级党的组织、每位党的干部都必须心中有党、心中有责，始终把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作为最根本的政治担当，知责、尽责、负责。书记要当好第一责任人，对党负责、对本单位的政治生态负责、对干部的健康成长负责；各单位行政负责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强化党的观念，增强管党治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各单位要不断完善党风廉政建设“五个清单”，推进学校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建设和廉政风险防控“三个体系”建设，构建学校

“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工作体系。

（二）要坚决落实“从严”要求。全面从严治党，关键在严。要发扬教育工作者严以修身、严以治教、严谨治学的优良传统，始终坚持把“从严”要求落实到管党治校、办学治教、立德树人全过程。做事要讲规矩讲程序，规章制度要严格执行。对干部的日常管理更要坚持“严”字当头，运用“四种形态”，抓早抓小，真正把纪律和规矩意识立起来。

（三）要充分用好“问责”利器。动员千遍，不如问责一次。问责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制度利器。要抓住典型、勇于问责、及时通报，释放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的强烈信号，有效传导压力，把全面从严治党覆盖到“最后一公里”，延伸到每个单位、每个支部。

**16. 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新党章明确规定纪委是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要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新颁布的国家监察法明确了监察工作新的职责与定位。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校纪检监察部门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党对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保持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和执着，不松劲、不停步、再出发，坚定不移往前走、扎扎实实干事情。

（一）要深化“三转”。“三转”是政治要求，党委要旗帜鲜明给予支持。要进一步清理纪检监察部门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不再参与招生、基建、招投标等具体业务工作。纪委书记不再分管组织、人事、科研、基建、后勤、财务、招生等与履行监督责任存在利益冲突的工作。深化“三转”是为了聚焦主责主业，纪检监察工作要做到不越位，不缺位，切实加强监督的“再监督”。

（二）要强化监督。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纪委书记和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要掌握所在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主体责任以及廉洁自律、作风建设等情况。校纪委要建立完善廉政档案，动态更新重点岗位一把手和后备干部资料库，把好廉政意见回复关，从源头上净化政治生态。纪委书记每年要向驻部纪检组汇报工作，纪检委员每年要向校纪委汇报工作，见人见事见细节。

（三）要铁面执纪。要全面加强纪律建设，精准有效惩治腐败，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相互交织形成利益集团的案件，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腐败问题，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微腐败”问题。要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最大限度防止干部出问题，最大限度激发干部积极性。要坚持实事求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严格把握政策界限，宽严相济、精准得当。普遍性问题要深挖病根、对症下药，推动标本兼治。突出问题要开展专项整治，做到立竿见影，使师生员工有获得感。

（四）要严肃问责。坚持以监督为基础，以执纪为关键，以问责为保证。认真落实“一案双查”，既严肃处理直接责任人，又根据情形严肃追究相关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对落实贫困生资助、高校对口扶贫领域中存在的腐败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始终保持正风肃纪的强大震慑，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

（五）要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加强二级党组织纪检员队伍建设，发挥党风廉政监督员作用。各级纪检干部要加强学

习、培训与研究，践行忠诚干净担当；要始终做到忠诚坚定、担当尽责、遵纪守法、清正廉洁，始终坚守人民立场、秉持高尚情怀，始终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忠于职守、认真履职。

全体党员要自觉加强政治修养，善于从政治高度全局视野审视问题，把“四个意识”落脚到看齐上、落实在行动上；要保持敬畏之心，把党规党纪刻印在心，用纪律的尺子衡量自己的言行，明是非、辨真伪，养正气、祛邪气，不断纯洁党性、固守根本。领导干部要坚持公正用权、谨慎用权、依法用权，做到交往有原则、有界限、有规矩，保持做人干事的精神风骨，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全面从严治党，是学校进行一流学科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重大优势和必然要求。我们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不断将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确保学校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营造学校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作出新贡献。

---

抄送：中央纪委驻教育部纪检组

北京市纪委监委驻市委教工委市教委纪检组

---

北京化工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8年3月28日印发

---